

广州市气象局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1. 主要职能。

广州市气象局为事业单位，市正局级，主要职责是：

（1）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有关气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负责全市气象事业发展规划的制定和组织实施，对本行政区内的气象活动进行指导、监督和行业管理。

（2）负责气象监测网络工作的管理，保护气象探测环境；管理本行政区域内气象预报警报的发布，组织协调气象应急工作，统筹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工作；负责对重大气象灾害的评估工作。

（3）负责建立健全市气象灾害监测预报预警联动机制，及时向各有关地区和部门提供气象灾害监测、预报、预警及气象灾害风险评估等信息。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气象灾害防御重点单位的气象安全管理及监督检查。负责为安全生产事故预防和应急救援提供气象技术保障服务。

（4）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气候预测，及气候资源利用、保护工作；组织重大建设项目、气候资源开发利用项目进行

气候可行性论证等工作，为政府应对气候变化和减缓气候变化影响，提供决策依据。

（5）负责全市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系留气球的资质认定、活动审批和监督管理，以及人工影响天气作业期间的安全检查和事故防范。

（6）依法履行雷电灾害安全防御的监管职责。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油库、气库、弹药库、化学品仓库、民用爆炸物品、烟花爆竹、石化等易燃易爆建设工程和场所，雷电易发区内的矿区、旅游景区或者投入使用的建（构）筑物、设施等需要单独安装雷电防护装置的场所，以及雷电风险高且没有防雷标准规范、需要进行特殊论证的大型项目防雷装置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许可及监管工作。负责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场所防雷装置定期检测的监督检查，负责对防雷检测单位实施监管。

（7）负责监督有关气象法律法规的实施，依法对违反气象法律法规的行为进行处罚，承担有关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

（8）会同区级人民政府对所辖气象机构实施以部门为主的双重管理，健全和完善双重领导管理体制。

（9）承办省气象局和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2. 机构情况，包括当年变动情况及原因。

广州市气象局设事业单位 5 个，其中：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2 个，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3 个，下属单位具体包括：广州市防雷减灾管理办公室、广州市气象台、广州市气候与

农业气象中心（广州市灰霾监测中心）、广州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广州市气象探测数据中心）。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完善气象灾害综合监测预报预警系统，融入“数字政府”改革和“穗智管”平台建设，预报预警更加精准精确，防灾减灾能力有效提升。推进世界气象中心（北京）粤港澳大湾区分中心和大湾区气象科技融合创新平台落地建设，打造全球气象业务“桥头堡”。发展智能观测、智能预报和智慧气象服务，气象信息化水平显著提高，气象服务保障能力明显增强。引进气象领军人才，组建高水平气象团队，人才队伍结构得到优化。健全气象、水务、应急管理、自然资源、生态环境、林业农业、城乡建设、公安消防等部门数据信息共享、防汛防风防火抗旱会商、应急救援联动等机制，气象保障经济社会发展、防灾减灾救灾和城市安全运行能力大幅度提升。

2021 年度共设 7 个关键性指标，分别为：1.气象数据共享能力；2.近三年业务考核区域自动气象站探测数据可用性；3.气象现代化水平；4.近三年晴雨预报准确率；5.气象知识普及率；6.预警信息发布覆盖率；7.气象信息处理能力。

2021 年度共设置五大工作任务，分别为：1.完善气象监测网络建设；2.加强气象防灾减灾救灾工作；3.加大气象公共服务惠民力度；4.发展生态安全气象保障服务和加强气候资源开发利用；5.强化防雷安全管理。

2021 年度已圆满完成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各项关键性指标均已达标，各项任务都已完成。

（三）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为：全年预算 10,247.36 万元，全年执行数 10,152.47 万元，完成率的 99.1%，其中财政拨款全年预算 10,113.36 万元，全年执行 10,018.47 万元，完成率 99.1%。其他资金全年预算 134 万元，全年执行 134 万元，完成率 100%。

（四）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2021 年度我局已按市财政局相关工作要求，设定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指标，完成绩效运行监控工作，严格执行绩效管理制度。

二、综合评价分析

（一）自评结论综述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规范，管理效能分值 45 分，得分 44.98 分；履职效能分值 50 分，得分 50 分；加减分项分值 5 分，我局部门决算完成工作较好，受到财政部门表扬加 2.5 分。总分分值 100 分，我局得分 97.48 分。

管理效能指标扣分的主要原因：预算完成率，分值 2 分，得分 1.98 分。未达标原因：人员经费按政策执行，未支付完毕的部分统一回收财政；秉持厉行节约的原则，项目经费招标投标结余款等年末回收财政。

（二）各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完善气象监测网络建设

绩效目标：推进气象数据信息化建设，完成对广州气象主干网络体系结构升级改造，实现网络架构扁平化，优化省市区互联网络，提升业务链路稳定性；及时完成广州市各类气象探测设备的维修、维护以及标定、检定工作，提高我市灾害性天气监测和气象服务水平。

完成情况：持续开展气象数据信息化建设，完成广州气象主干网络体系结构升级改造，不断优化省市区互联网络，确保业务链路稳定性和快速性。及时完成各类气象探测设备维修、维护、标定及检定工作，保障气象探测设备正常稳定运行，筑牢气象服务的数据基础。通过继续维持 PM_{2.5}、PM₁₀、O₃ 及消光系数等多种大气成分数据观测能力，为生态气象业务开展提供基础数据。通过“天河二号”为广州提供 1km × 1km 超高分辨率数值模式产品，打牢精细化天气预报预警的基础，实现了每 12 分钟生成一次，空间分辨率达到 1km。模式所提供的广州 12 分钟，1 小时，3 小时，6 小时累计降水、组合雷达反射率等产品，应用于各类精细化天气预报，让气象部门具备更精细化的 1-6 小时天气预报能力。通过保障省市万兆链路、9 个区气象局百兆链路直连的能力，实现气象网络的高效传输，为气象数据高效汇集分发、部门共享提供基础条件。通过省级气象部门业务系统统计，近三年气象疑误数据反馈率 100.0%，考核区域自动站数据可用性达到 99.73%以上，为天气预报预警提供了坚实的数据基础。

2.加强气象防灾减灾救灾工作

绩效目标：通过建设先进的业务平台，加强气象保障能力，提高航运中心及广州市市区的灾害预报时效和对灾害性天气的监测水平；保障业务运行 24 小时不间断，确保广州市气象业务的稳定发展。

完成情况：2021 年出色完成春运、高考、中考、越野赛事、全国技能大赛、首届人民警察节等重大活动气象保障服务，收到 20 个活动主办方发来的感谢信。2021 年全年，共发布靶向预警短信 21 批次，共计发送 4728.70 万条。推动气象数据部门共享应用，提升防灾减灾的部门合作水平，向各区气象部门提供共享的各类数据速率小于 5 分钟，增强部门内协作效率。服务广州港，通过持续提升广州港港口气象服务能力，保障港口安全生产，通过港航日常天气预报产品，持续提供 7 天天气预报。为协助做好暴雨内涝等城市难点问题治理，开展广州各镇街的暴雨重现期研究，为分街镇总结暴雨规律特点，实现更精细化的城市气象服务，分析广州各历时（1h、2h、3h、6h、12h、24h）雨量极值特征分析，对各历时雨量极值插补延长，建立各街镇不同历时雨量极值序列；超高分辨率数值模式所提供的格点数据，生成预报雷达回波的三维显示，提供了 Grapes3km 组合雷达反射率、高度场、风、温度场等产品，将预报格点数据根据应用需求进行各类可视化展示，提高了对气象灾害的分析能力、为城市防灾减灾提供了支撑。超高分辨率数值模式实现了每 12 分钟生成一次，空间分辨率达到 1km，实现模式预报雷达回波的三维显示，提供了包括 Grapes 1km 组合雷达反射率、2 米温

度、10 米风、1 小时累积降水、雷达回波的三维显示与 Grapes 3km3 小时累积降水、6 小时累积降水、海平面气压、2 米温度、10 米风等 10 种产品。

3.加大气象公共服务惠民力度;

绩效目标：完善天气信息发布平台，优化群众天气信息获得渠道，让气象信息有效服务于群众。

完成情况：进一步加强公众精细化气象服务，每天制作一期气象节目并在广州气象频道固定时间段播出，创新开展视频服务，针对重大天气过程、天气现象、防御科普等方面，制作并发布原创短视频 105 个，在微博、微信公众号、视频号、抖音等多个渠道进行服务；其中其中广州天气微博 2021 年排名全国气象类第三，在“广州天气”网站的电台气象服务页面增加 12 条广州主要道路分段降水和拥堵指数实况信息发布。

4.发展生态安全气象保障服务和加强气候资源开发利用;

绩效目标：开展农业气象指数保险和环境气象评估，开展示范点降温效果评估。

完成情况：切实履行生态文明建设气象职能，做好气候资源利用、环境气象预报和生态气象评估。为提高广州市蔬菜种植业的抗风险能力，积极做好蔬菜气象指数保险理赔的气象服务工作，主动、及时出具证明，通过执行蔬菜种植气象指数保险方案，进行保单关联站点气象数据监控以及气象指数保险证明工作，确保保险方案可持续性开展。收到保险公司与种植户签订 263 份气象指数保险订单，提供 192 份触

发赔付标准的气象指数证明，帮助农户获得保险公司 857.23 万元的保险理赔款。展现广州示范引领全球城市发展规划，通过《世界银行在广州开展“中国可持续发展城市降温项目”试点工作方案》的气候评估，对实施区域效果进行评估，为项目相关方提供 3 份降温效果专题评估报告，包括《海珠湿地热环境、风环境和空气质量综合评估》、《永庆坊示范区热环境评估》和《知识城绿谷示范区热环境评估》，展现广州新型城市化发展的新成果。定量化评估气象条件及人为因素对大气污染物浓度变化的影响，为广州市政府精准施策、科学管控提供科学支撑，共发布《广州市环境气象月报》12 期，针对污染过程撰写《广州市环境气象专报》14 期、发布《2020 年广州市生态气象监测公报》，为“广州市大气污染防治”提供气象保障。

5.强化防雷安全管理。

绩效目标：通过开展防雷安全宣传及培训、提高防雷技术服务水平、建设雷电野外试验基地等方式提高防雷安全管理水平。

完成情况：2021 年全年政务窗口共完成广东省网上办事大厅公共审批平台业务（防雷装置检测报告登记审核）3615 宗；办理防雷装置设计审核 3 宗，防雷装置竣工验收 3 宗；完成广州市工程项目竣工项目联合验收 31 件。组织越秀区、天河区和荔湾区易燃易爆场所安全管理人员防雷安全培训通过企业“同堂听课”、雷雨季节前，发送防雷安全知识短信等方式，提高企业防雷安全防范能力。2021 年试验期间共计

发射引雷火箭 28 发，成功 17 发，成功率 60.0%，雷电野外科学试验基地历史人工引雷总次数达到 197 次，获取了大量宝贵的数据。

（三）主要工作成效

1.做好气象防灾减灾。全年共应对 14 轮暴雨过程，做好台风“查帕卡”“狮子山”“圆规”的预报预警服务工作，发布预警信号 1894 站次，提供决策材料 1004 份，抗旱政务信息得到市委主要领导批示。圆满完成 51 项重大活动保障，为抗旱防咸潮、大中型水库蓄水等提供决策支撑。通过“1 方案+17 指引”，实现气象预警深度融入城市气象灾害防御链。推进智慧气象建设，深度融入“穗智管”城市运行管理中枢。预警发布增添更多公共渠道，在公交电子屏、广州电台、公共场所应急广播、珠江数码、“穗好办”APP、广州地铁上显示更为及时丰富的气象信息。为顺丰等 28 家快递公司及美团、饿了么等外卖公司安全责任人及时提供预警信息。全面完成系统防范化解道路交通安全风险“扫雷拔钉”任务。

2.助力城市精细治理。聚焦城市暴雨内涝，出台内涝灾害气象风险等级划分标准、跨级发布暴雨预警信号业务指引、晚高峰极端天气气象服务联动工作指引等制度，联合应急局建立事前预警、事中靶向、事后解除的“三步走”防暴雨内涝快速应急响应机制。大力发展蔬菜气象指数保险，赔付金额达 857 万元。搭建智慧农业气象服务平台，开发 191 个农业气象服务指标，服务 450 多个种植大户、30 家市农业龙头企业、80 个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生产基地等。以广汽集

团、广州地铁等大型企业为突破口，提供“风险研判-监测预警-应急支撑-能力评价”的全链条气象信息服务。推进气象灾害风险普查，市、区两级100%完成致灾因子调查工作。以政策保障、责任到位、经费支持、平台支撑、提高素质为抓手，实现广州11个区以及空港经济区全覆盖的区域评估。推进广州《区域雷电灾害风险评估规范》落地实施。

3.推进高水平气象现代化。提升城市气象综合观测能力，完成3部云雷达升级优化，研发超大城市综合气象观测垂直廓线展示系统，率先建成帽峰山温室气体站和智慧灯杆观测服务网，推进全市21套微型气象站的组网建设。在相控阵雷达应用上继续先行先试，广州5部相控阵雷达的扫描时间和扫描层数不断优化提升，增加低层降水和风场监测能力，开展本地雷达与周边雷达联合组网拼图试验和S波段、X波段雷达融合拼图试验。推出短临预报新产品，较大提升了短时极端强降水的监测预报能力。发展研究型业务，围绕“凝练问题、团队承接、项目支持、科研进站、成果应用”完善机制，推动科研与业务联动。

4.推进“十四五”项目落实。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广州市落实<粤港澳大湾区气象发展规划（2020-2035年）>实施方案（2021-2025年）》、《世界气象中心（北京）粤港澳大湾区分中心和粤港澳大湾区气象科技融合创新平台（广州市级配套）项目实施方案》。世界气象中心粤港澳大湾区分中心和气象科技融合创新平台开工建设。印发《广州市气象发展“十四五”规划》。出台实施《推进广州超大城市气象

服务高质量发展工作方案》《进一步提高强降水监测预报预警服务能力工作方案》。建立广深气象部门“双城联动”机制。

5.深化“放管服”改革。“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工作完成率 100.0%。推进柔性管理，制定并印发轻微违法行为双免清单。持续推进放管服改革，推行审批告知承诺制，“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审核”许可结果立取。国务院第三方评估 48 个评估指标全部达标。推进广州《区域雷电灾害风险评估规范》落地实施。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我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也存在一些问题需要解决，还有一些不足之处需要完善。

一是评价指标体系需要进一步完善。财政支出评价对象涉及项目类型众多，项目之间差异性大，目前虽然财政已经发布共性指标，但真正能体现项目效果的个性指标，由于设置难度较大，还不完全能满足目前工作开展需要。

二是部分项目负责人对预算绩效管理认识不到位、理解不充分，对预算绩效管理业务不了解、不熟悉，对工作重点把握不到位，由此造成绩效评价工作效果未达最优。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我局将继续高度重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完善适合本部门的绩效指标体系，提升绩效目标设置科学性。加强对项目负责人的业务培训，不断优化项目实施过程绩效管

理，进一步降低项目管理风险。

五、附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以及认为其它需要作为绩效自评报告附件的有关文件、资料等。